

## 一、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承诺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次投标产品中，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的 80%及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浙江移动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14日